

# “平安余杭”引来知名专家学者的“围观”

本报记者 李洁 通讯员 王春

本报讯 7月16日至17日,由法制日报社、浙江省法学会共同主办的建设平安浙江15周年余杭论坛在杭州市余杭区举行,来自全国部分省市和全省政法系统、法学会系统,国内部分高校和研究机构、浙江省各大高校法学院,新闻媒体代表300余人参加

了本次论坛。

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委员谢国明,法制日报社总编辑张亚,省委政法委副书记卫中强,省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丁祖年,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陆剑锋,杭州市委副秘书长、政法委书记张仲灿,杭州市委常委、余杭区委书记张振丰等出席开幕式。

开幕式后,来自全国知名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的专家学者与各地政法机关代表,围绕平安浙江建设15周年的历程与经验、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智慧化建设三个单元,共同探讨平安浙江建设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为打造平安中国示范区提供了理论指导和实践指引。

## 参与钱塘江落水事件救援 他俩获见义勇为奖励

本报记者 陈洋根  
通讯员 叶文婷 张科顶

本报讯 7月17日,杭州萧山区见义勇为基金会对参与救援7·7钱塘江3名落水男子的人员进行表彰奖励。来自江西的余师傅和来自衢州的朱师傅双双获得表彰,分别被奖励2000元。

余齐家今年37岁。7月7日下午,他到钱塘江九堡大桥附近堤坝钓鱼。16时50分许,看到不远处几个人翻过护栏准备下到江中玩耍,他高喊道:“等下潮水就要来了,危险的,赶紧回去!”其中1名带着小孩的男子听了余师傅的劝说后回到岸上,但有3名男子仍涉水往江中深处走去。

大半个小时后,远处江面出现一条白线,余师傅对3名男子大喊“潮水来了”,但因为距离远,3名男子没听到,等他们自己看到潮水时才开始往回跑。

此时江水已经涨到大腿肚,几个人涉水跑起来十分吃力,在离岸边还有几十米时,潮水来到面前,3人手拉手硬抗,挨过第一波潮水,紧接着几个浪就把他们打翻了,被潮水裹挟着冲走。

余师傅见状,赶紧朝着潮水的方向追了出去,跑了一段路后,一名开



着货车的司机叫住他,“这样跑不过潮水的,赶紧上车!”

这名司机是45岁的朱方国,他开车追着潮水,等超过潮水一段距离后,马上和余师傅下车跑到江边。余师傅拿随身携带的鱼竿去搭救几名落水男子,几番尝试之后,其中1名男子抓住鱼竿,被众人合力拉上岸。

此时有热心群众拿来绳子,余师傅和朱师傅抛出绳子,又1名落水男

子抓住绳子被拉上岸。余师傅等人还想救剩下的1名男子,但该男子已经失去意识,几次尝试都没有成功,只能眼睁睁看着他被潮水冲远。

经萧山警方调查,落水的3名男子来自安徽,其中两人是亲兄弟,都不会游泳,遇难的是弟弟。萧山警方提醒:钱塘江不光是涨潮的时候危险,平时也有暗潮,千万不要以身犯险。

## 向互联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全国首例! 剑指网售“三无”减肥食品

通讯员 余意然

本报讯 “提交!”随着最后一份证据附件的上传,全国首例向互联网法院提起的公益诉讼案件正式起诉。7月17日,杭州市拱墅区检察院作为公益诉讼起诉人,对李某、刘某网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减肥产品、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依法向管辖机关——杭州互联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要求二人共同承担违法销售价款十倍的惩罚性赔偿,并在全国性的媒体或平台上公开赔礼道歉。

自2016年9月起,被告李某在家干起了卖“特效减肥食品”的生意。他在电商平台多次低价购入大量“三无”减肥胶囊,然后伙同被告刘某私自灌装并加贴标签,虚构减肥功效,随意标识用法用量,以“纯中药七天瘦加强版强效瘦身减肥瘦大腿肚

子诚招 V 信代理一件代发”“纯中药七天瘦加强版无副作用肥胖强效瘦身减肥瘦大腿肚子诚招代理”等产品名,在网上向不特定消费者加价出售。至2018年1月,共计非法赚取56万余元。

经鉴定,现场扣押的涉案胶囊中含有西布曲明、酚酞,均为在食品中禁止添加的成分。西布曲明不仅是器质性肥胖症、妊娠、哺乳期及育龄妇女和心脑血管疾病患者等11类人群的禁用药,还对轻中度肝肾功能障碍、16岁以下儿童和65岁以上老年人等群体慎用,容易引起消化系统、神经系统和心血管系统的不良反应。酚酞为刺激性泻药,对哺乳期妇女等7类特殊体质人群禁用,过量或长期使用,可造成电解质紊乱、诱发心律失常、神志不清、肌肉痉挛以及倦怠无力等症状。

“今年3月,拱墅区检察院已经以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对二被告提起公诉。”承办检察官说,随着网上购物的日益普及,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渠道也变得更加多样化,受众更广。普通消费者仅凭寥寥数句的广告语和几张粉饰过的宣传图,有时确实难辨真假,有些消费者甚至在货到手后依旧无法判断。被告利用互联网向众多不特定消费者销售大量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关于禁止经营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以及生产经营的食品中不得添加药品的规定,危害了消费者的人身健康安全,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二被告在被追究刑事责任的同时也应承担相应的民事侵权责任。

拱墅区检察院发布公告期限届满后,无适格主体起诉至人民法院,遂依法提起该民事公益诉讼。

## 警方推出“e”接访 推进“最多访一次”

本报记者 陈洋根 通讯员 王英英

本报讯 “我这次信访反映的问题第一时间得到了答复,非常满意。”近日,家住杭州西湖区的朱女士到西湖区公安分局信访部门反映给子女更名遇到麻烦,她通过该局近日投用的“e”接访系统,与派出所户籍民警、业务部门领导进行了网上面对面的咨询接访,第一时间解决了疑问和诉求后,连道“满意”。

今年以来,西湖区公安分局立足创新发展“枫桥经验”,切实转变信访工作作风,以快查快办快结推进信访办理机制和流程的再造,全力推进“最多访一次”工作在本地的落地。6月起,该局通过创新设立“e”接访系统,使来访群众能够在第一时间通过网络向事权单位领导、民警反映诉求,即使是出差在外的民警,也能通过手机随时随地进行“掌上接访”,大大节省了信访群众和基层民警来回跑的时间和交通成本。

西湖区公安分局信访部门负责人介绍说,通过“e”接访,由信访部门主持和监督接访,群众能够面对面直接与事权单位领导和民警进行沟通,分局业务指导部门进行权威答复,使群众诉求跑一地、跑一次就能得到办结,最大限度减轻群众的“访累”,真正实现了绿色接访、阳光接访。据悉,“e”接访系统运行一个月来,信访群众到该局的初信初访当场办结率超过了85%。

(上接1版)

莲都区法院执行局在了解到被执行人叶某的诉求后,立即协同丽水市中院一起与申请执行人蔡某进行了多次沟通,蔡某最终同意了调解。

二人会面后,执行干警协调双方对执行标的数额进行确认。但是8年过去,叶某夫妇应付的利息已经超过了本金,这么大的金额出乎叶某的意料,她向蔡某表示希望能分期支付。可此时的蔡某略有不悦,8年过去,她只想此事能尽快解决。

见此情形,执行干警向蔡某道出了叶某此次主动想要调解的实情。百善孝为先,叶某的一片孝心和实际经济情况令蔡某放下心理防线,但她也希望叶某能尽可能多地支付欠款。一番调解下来,蔡某同意叶某延迟偿还欠款,叶某也将积极筹款。

当日,该案调解完毕。叶某离开大厅时如释重负,哭着说:“感谢法院,感谢法官,我父亲心头的担子终于可以放下了。”

最终,叶某在姑姑的帮助下,一次性向蔡某支付了全部欠款和利息。

## 老人终于瞑目

16日上午9点,执行干警收到了叶某姑姑在微信上发来的请求,希望法院能尽快拿出结案的《执行裁定书》,好让叶父在有生之年能亲眼见证。于是,法院加急审理,并将《执行裁定书》送到了医院。

病房内,叶父非常虚弱,已经无法开口说话,但仍然瞪大了眼睛。执行干警将裁定书交给叶父,并告诉他:“您女儿欠债的案子在法院已经全部结案了,这是法院结案的裁定书。”

听闻这话,已经不能说话的叶父,瞬间眼角流下了两行热泪。

送达《执行裁定书》的2个小时后,执行干警再次接到了叶某姑姑的微信:“我哥刚走,感谢你们了却了他的心愿……”